

许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关于委托开展许昌市 2025 年市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筹建工作的通知

许昌市中心医院、许昌市人民医院：

为进一步完善质控组织体系建设，贯彻落实国家、省级、市级全面提升医疗质量行动“织网”工作要求，按照《许昌市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管理办法》，我委开展了 2025 年市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遴选工作，根据遴选结果，决定委托相关医疗机构承担免疫学专业等 12 个市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筹建工作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筹建期责任单位

（一）委托许昌市中心医院承担许昌市免疫学专业、骨科专业、胸外科专业、皮肤和性传播疾病专业、脑损伤评价、结构性心脏病介入技术、核医学专业、医学信息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筹建工作。

（二）委托许昌市人民医院承担许昌市烧伤科专业、整形美容专业、眼科专业、临床营养专业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筹建工作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专业市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筹建期为 1 年，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。

(二) 请各筹建单位按照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文件要求，尽快建立健全相关组织架构和工作机构，完善规章制度和工作方案，制定4年工作规划和2026年工作计划，履行相关承诺。相关材料（清单见附件）以单位正式文件形式，于11月20日前报送至指定邮箱。

(三) 筹建期满后，我委将组织对各单位相关工作开展情况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后正式确定质控中心责任单位。

联系人：武会娟

联系电话：0374-6066303

电子邮箱：xcsyzk@126.com

附件：报送材料清单



附 件

报送材料清单

请按照《许昌市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管理办法》等要求，认真梳理职责任务，报送以下材料：

一、工作方案。组织架构情况，包括质控中心主任委员和专职人员相关信息；办公场地、设备设施配备情况；制度和工作机制建立情况，包括工作例会、专家管理、经费管理、信息安全、考核评价等。

二、专委会组成。拟组建专家委员会名单，按需拟成立亚专业组构成。

三、工作规划及计划。本专业4年工作规划和2026年工作计划，按条目列出工作任务和具体工作措施。